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衡东县老干部局

|  |  |
| --- | --- |
| 部门名称 | 衡东县老干部服务中心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资金总额：113.26万元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13.26万元 | 其中： 基本支出：52.06万元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项目支出：61.2万元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资金： |  |
|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和省市县委、省市县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认真抓好离休干部两项待遇的落实和县委委托的县级领导岗位退休干部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2、加强调查研究，针对老干部工作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县委、县政府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3、开展老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加强老干部的学习教育，指导和督查离退休干部的党组织建设。 4、负责老干部和老干部工作的宣传，开展尊老敬老活动，依法维护老干部的合法权益，组织指导老干部开展活动，发挥老干部的作用。 5、按照有关规定，做好老干部的接待服务工作。 6、承担县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7、承担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8、承担县老年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9、负责所属老干部活动中心（室）的建设和管理，并对全县老干部活动设施的管理进行指导。 10、承办县委和县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
| 整体绩效目标 | 通过预算执行，保障单位履职、运转。切实做好老干部服务工作，保证老干部服务工作有序开展，为加快推进“五县五化”出谋划策，县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依据 |
|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及单位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春节慰问 | 慰问离休干部，担任过实职的退休县级领导干部 |
| 重阳节慰问 | 慰问离休干部，担任过实职的退休县级领导干部 |
| 慰问无固定工作收入配偶、遗孀补助 | 慰问离休干部，担任过实职的退休县级领导干部，慰问老干部遗孀 |
| 组织老干部体检 | 慰问离休干部，担任过实职的退休县级领导干部 |
| 老年体协经费 | 老年体协全体人员 |
| 老干部生活补贴 | 按季节发放老干部生活补贴 |
| 财政供养人员 | 5人 |
| 部门单位履职、运转 | 予以保障 |
| 质量指标 | 春节慰问 | 慰问走访，及时关注老干部生活、身体健康及需求等 |
| 重阳节慰问 | 慰问走访，及时关注老干部生活、身体健康及需求等 |
| 慰问无固定工作收入配偶、遗孀 | 按县文件执行 |
| 组织老干部体检 | 在县级医院组织体检，及时了解老干部身体状况 |
| 老年体协 | 保障老年体协正常运转 |
| 老干部生活补贴 | 保障老干部享受国家政策 |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春节慰问 | ≦9万 |
| 春节县级领导慰问老干部代表 | ≦2万 |
| 重阳节慰问 | ≦10万 |
| 慰问无固定工作收入配偶、遗孀补助 | ≦10万 |
| 组织老干部体检 | ≦10万 |
| 关工委经费 | ≦12万 |
| 老年体协经费 | ≦8万 |
| 老干部生活补贴 | ≦97.04万元 |
| 保障财政供养人员 | ≦52.06万 |
|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 ≦9.43万 |
| 时效指标 | 完成单位职责及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 | 年度内及时完成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通过对老干部慰问，保障老干部的经济待遇落实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推进老干部服务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老干部满意度 | ≧90%　 |
| 县领导满意度 | ≧90%　 |

填表人：谭娅彬 联系电话：13873448816 填报日期：20190年4月18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